

市立新北高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段考 試題								班別	汽美三甲	座號		得分
科 目	法律與生活	命題教師	林侑靜	審題教師	陳佳宜	年級	三	科別	汽美科	姓名		

一、是非題，每題 1%，共 15%

1. () 為了建立社會秩序，避免權益遭受侵害，我們的許多行為都會受到法律規範。
2. () 公法指的是國家與人民、刑法及行政法規。
3. () 美國具有陪審團制度，而台灣沒有具備相似的陪審團制度。
4. () 為建立安定的生活環境，使人與人之間能順利互動並合理分配資源，不互相侵犯就需要行為規範。
5. () 罰款是政府為實施公權力，依法對違法的人施加金錢的處罰，「罰金」在性質上屬於刑法裁罰。
6. () 任何的法律不用依憲法制定。
7. () 駕駛酒駕，除駕駛會有法律責任外，乘客不會被裁罰。。
8. () 為了主張自己的權益，我們必須更了解法院的運作狀況，才能在必要的時候保護自己。
9. () 在網路上設立網站，傳輸色情猥褻畫像，並不構成違法行為。
10. () 小明為了參加歌唱比賽，影印自己的身分證，更改影本上的出生年分，再持假身分證去參加比賽，小明沒有侵害他人權益，不會觸犯偽造文書罪。。
11. () 為了兒童和少年的健康，兒童及少年福利法明文禁止未滿十八歲之兒童、青少年有抽菸、喝酒、嚼檳榔之行為。
12. () 偷一次是偷，偷兩次以上也是偷。因此不論偷幾次，被抓到也不會加重刑期。
13. () 在網咖登入即時通訊軟體很安全，不登出也沒有關係。
14. () 阿耀和朋友一起相約在馬路上飆車蛇行，阿耀只有坐在機車後座，所以就算出事，阿耀也不用負任何責任。
15. () 候選人假藉募款餐會之名，免費招待選民吃喝，受邀參與餐會的選民不會有刑事責任。

市立新北高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段考 試題									班別	汽美三甲	座號		得分
科 目	法律與生活	命題教師	林侑靜	審題教師	陳佳宜	年級	三	科別	汽美科	姓名			

二、選擇題，每題 2%，共 40%

1. () 提供了原則和方向，符合下列何者的敘述？
 (A)法律 (B)命令 (C)憲法 (D)細則
2. () 更為具體的呈現，符合下列何者的敘述？
 (A)細則 (B)命令 (C)憲法 (D)法律
3. () 有關「憲法」的敘述，下列何者敘述有誤？
 (A)以效力來講，層級最低 (B)法律不能違反憲法，命令不能違反法律
 (C)是一國根本的大法 (D)規定最重要的原則和方向
4. () 台灣主要深受下列哪一法系之影響？ (A)大陸法系 (B)英美法系 (C)伊斯蘭法系 (D)社會主義法系
5. () 有關立法院三讀通過法律的程序，下列何者敘述有誤？
 (A)會宣讀法案三次。 (B)三讀通過後，無需由總統公布直接生效。
 (C)首讀時，通常是在立法機關內，由提交法案的官員或立法人員解釋法案。
 (D)二讀是指交由相關委員會研究討論提出修正方案進行表決。
6. ()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屬於下列哪一類法律名稱？ (A)條例 (B)命令 (C)通則 (D)法律
7. () 「稅捐稽徵法」屬於下列哪一類法律名稱？ (A)法律 (B)命令 (C)條例 (D)通則
8. () 法案經過立法院三讀通過後，總統須在幾日內公布？ (A)5 日 (B)8 日 (C)10 日 (D)立即
9. () 已入監服刑為主要刑罰，輔以拘役、罰金等，最重可判處死刑，屬於下列哪一種法律責任？
 (A)行政責任 (B)民事責任 (C)刑事責任
10. () 人民和行政機關的紛爭，向司法機關尋求救濟時，需向下列哪一種法院提出訴訟？
 (A)少年及家事法庭 (B)行政法院 (C)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 (D)普通法院
11. () 民法依照年齡，區分為三種行為能力類型，未滿 7 歲者或心神喪失、精神耗弱、受法院監護宣告者，屬於哪一種行為能力類型？ (A)限制行為能力 (B)完全行為能力 (C)無行為能力
12. () 我國刑法規定下列何者會減輕其刑？ (複選題)
 (A)0-14 歲 (B)14 歲以上至未滿 18 歲 (C)18 歲以上至未滿 80 歲 (D)滿 80 歲以上
13. () 我國法院系統皆由下列何單位管轄？ (A)立法院 (B)司法院 (C)監察院 (D)行政院

市立新北高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段考 試題									班別	汽美三甲	座號		得分
科 目	法律與生活	命題教師	林侑靜	審題教師	陳佳宜	年級	三	科別	汽美科	姓名			

14. () 不論是刑事、民事或行政案件，屬於簡易案件的二審皆會在下列何級法院審理？

- (A)最高法院 (B)高等法院 (C)地方法院

15. () 下列哪些案件會直接跳過第一級地方法院，直接進入第二級以後審理，以二審終結？(複選題)

- (A)內亂外患罪 (B)妨害國交刑事案件 (C)交通違規事件 (D)重大刑事案件

16. () 就讀高中三年級的阿福雖才 18 歲，但是已經結婚了，下列何種法律行為是不需經法定代理人同意為之即可發生法律效力？(複選題)

- (A)與樓上鄰居約定買下對方的公寓 (B)購買上學用的捷運悠遊卡 (C)去百貨公司購買老婆的鑽戒

17. () 塗改成績單可能構成什麼罪？ (A)偽造有價證券罪 (B)詐欺罪 (C)變造文書罪 (D)毀損罪

18. () 請問下列哪些網路霸凌行為，可能會觸反法律？(複選題)

- (A)在網路上指名道姓批評別人 (B)未經他人同意在網路張貼對方不堪照片

- (C)合成照片或影像，貶低或詆毀他人 (D)在網路上讚揚他人正向的行為表現

19. () 如果在路上被飆車族撞成重傷，想要依民法請求賠償，因不懂法律也沒錢請律師處理，這時可向下列哪一單位求助？ (A)學校 (B)法律扶助基金會 (C)警察局 (D)區公所

20. () 即時通訊的詐騙行為，實施詐騙的通訊對象位於下列何者？

- (A)一定在我家附近 (B)一定在美國 (C)一定在柬埔寨 (D)網路連接的地方都有可能

三、請寫出 3 個法律的目的，每格 2%，共 6%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四、請寫出 2 個行政處分的制裁：每個答案 2%，共 4%

五、我國法院系統中，主要有 4 種法院種類(包含特別法院)請寫出來，每一個答案 2%，共 8%

市立新北高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段考 試題								班別	汽美三甲	座號		得分
科 目	法律與生活	命題教師	林侑靜	審題教師	陳佳宜	年級	三	科別	汽美科	姓名		

六、依據我國法院系統，請寫出下列內容，共 6%

級別	法院	審理
第一級	_____法院	第_____審
第二級	_____法院	第_____審
第三級	_____法院	第_____審

七、限制上訴的例外(以二審終結)，請寫出 3 種例外，每格 2%，共 6%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八、閱讀測驗 15%

消防員勒索麥當勞判刑定讞 聲請釋憲遭打臉 [NOWnews 今日新聞]記者劉松霖／綜合報導的故事 2025/4/15 17:18

速食店龍頭麥當勞遭一對消防員夫妻以小孩在店內受傷為由，濫權勒索 7 千多萬，最高法院今年 1 月分別將先生、太太判刑 6 年 6 月、5 年 2 月定讞，夫妻倆不服，認為《貪污治罪條例》中，對於「藉勢藉端勒索財物」的定義不明確，聲請釋憲，大法官認為他們聲請的理由純屬個人主觀意見，根本沒講清楚相關法令哪裡違憲，裁定不受理。

本案發生在 8 年前，當時任職新北市消防局火災預防科的夫妻蔡一郎、黃櫻惠，去麥當勞土城裕民店用餐，5 歲兒子不小心在遊戲區摔斷手，醫藥費花了 6 千多，夫妻卻向麥當勞索賠 7060 萬。

蔡氏夫妻「分進合擊」，蔡一郎查出裕民分店有違建又違反消防法規，寄匿名信到市府檢舉；黃櫻惠要求消防分隊稽查裕民分店，開立改善單。他們還威脅麥當勞，有很多分店違反消防、建築及都市計畫法規，揚言要對媒體公開資料，麥當勞也確實收到雙北、桃園、花東等多個縣市政府來函要求稽查，因此感到不堪其擾，向檢調檢舉。

一審法官只將夫妻判刑 1 年 2 月，二審法官撤銷原判決，加重改判蔡一郎 6 年 6 月、黃櫻惠 5 年 2 月，今年年初最高院駁回上訴，兩人聲請釋憲也無效，確定要入獄服刑。

1. 報導中，消防員為何勒索麥當勞，是發生了什麼糾紛？ 3%

市立新北高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段考 試題								班別	汽美三甲	座號		得分
科 目	法律與生活	命題教師	林侑靜	審題教師	陳佳宜	年級	三	科別	汽美科	姓名		

2. 目前此案已進行到法院審理的第幾審法院駁回上訴？ 3%

3. 根據報導，蔡氏夫妻「分進合擊」分別做了什麼事？請簡要說明 4%

4. 蔡氏夫妻聲請釋憲的結果是什麼？ 3%

5. 從這則報導中，我學習到了什麼？ 請舉出一項 2%
